

## 送到环境资源馆的物品



### 自己搬运到环境资源馆

平日受理: 周一至周五<国定假日、年末年初除外>

9:00~12:00 13:00~16:00

休息日受理: 每月第二个周六、第四个周日

9:00~11:30 (预约制)

◆家用垃圾收费标准=每10公斤 100日元+相应的消费税  
◆企业垃圾收费标准=每10公斤 150日元+相应的消费税

### 自行搬运守则

以下日期需要提前预约

一周前至搬运前一天为止均可接受预约

【需要预约】可受理的节假日(每月第二个周六、第四个周日)、黄金周、盂兰盆节、年末年初

【预约方式】◎网上预约(24小时受理)



(预约系统二维码)

使用电脑或智能手机等设备访问以下URL或扫描左侧的二维码。

<http://gallery-yoyaku.rsvsys.jp>

◎电话预约(周一至周五<国定假日、年末年初除外>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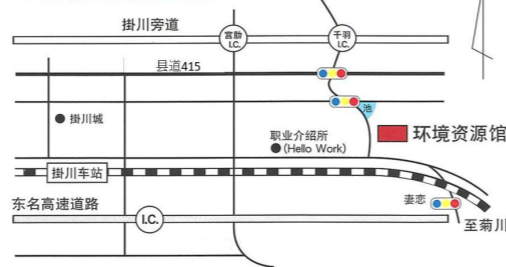
9:00~12:00 13:00~16:00)

TEL: 0537-29-5070(预约专线)

电视机、空调、洗衣机、

衣物烘干机、冰箱不可回收

### 环境资源馆指南图



### ◇拆解手续费

下述项目未拆解的情况下,除了垃圾收费外,还需要拆解手续费。

【对象品种】弹簧床垫、按摩椅、风琴、电子琴、沙发床、电动床

【拆解手续费】1,500日元/个(不含税)

### 【拆解指南】

将燃烧的部分(木材、布料、塑料等)与不燃烧的部分(机器、金属等)请分类。

有关垃圾丢弃问询处: 市政府环境政策课 0537-21-1145  
环境资源馆 0537-23-2273

## 掛川地区版

# 垃圾分类手册

## 垃圾丢弃的基本规则

- 垃圾丢弃场所是由该地域的居民共同决定的垃圾收集所。丢弃场所不清楚时可以向公寓管理公司、就职的公司或附近的居民询问。
- 请在垃圾收集日的早晨8点30分前丢放垃圾。请不要在前一天或夜间丢放。
- 请把可燃垃圾、不可燃垃圾分别装入掛川市指定的垃圾袋。指定垃圾袋可在日用杂货店、超市、便利店等购买。
- 垃圾袋的记名栏请按照地区约定填写。



可燃垃圾

装入半透明的聚乙烯制指定垃圾袋内丢弃。

不可燃垃圾

装入半透明的聚乙烯制指定垃圾袋内丢弃。



## 可燃垃圾

每周2次 装入指定的聚乙烯制垃圾袋。

指定的垃圾袋内装不下的大体积垃圾,请送到环境资源馆。



中国語



## 塑料资源 (塑料制容器包装)

每周1次 丢弃到资源物堆积所的专用蓝色编织袋内



塑料制容器包装上印有这样的标记。

### 主要对象物品



### 丢弃方法

#### ① 家庭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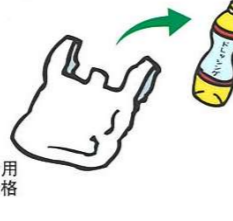


不要有残留物

去除气味或固形物可用纸擦或者用水轻轻冲洗。即使留有颜色或价格标签也可以作为再利用资源。

#### ② 堆积所

●请从袋内等取出，装入专用编织袋内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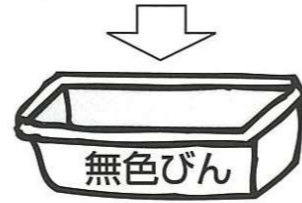


●购物袋请打个结后放入专用编织袋内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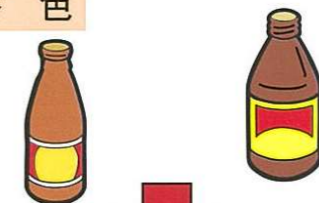
## 瓶

每月1次 丢弃到资源物堆积所的专用容器内

### 无色、透明



### 茶色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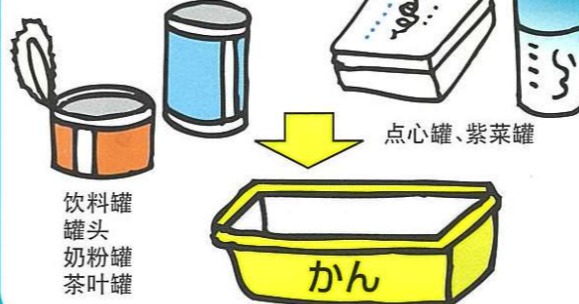
### 其他色 蓝色、黑色、绿色等



## 罐

每月1次 丢弃到资源物堆积所的专用容器内

### 铝、铁



## 食用油

每月1次 丢弃到资源物堆积所的专用容器内



## 不可燃烧垃圾(不燃)

每月1次 装入指定的聚乙烯制垃圾袋。

指定的垃圾袋内装不下的大体积垃圾，请送到环境资源处理场。



※请把金属线、铁丝集中扎起来，衣架捆扎后丢弃。

## 聚酯塑料瓶

每月1次 丢弃到资源物堆积所的专用绿色编织袋内



※仅限于有此标记之物



### 注意点(聚酯塑料瓶)

去掉盖子和标签后，用脚等压扁。

※盖子和标签属于“塑料资源”。



## 干电池、充电式电池

每月1次 丢弃到资源物堆积所的专用容器内



## 日光灯管、体温表、温度表(含水银)

每月1次 放入到另外的容器等后丢弃

